

# 國立中興大學 112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議紀錄

## (特殊選才招生第二次會議)

開會時間：111 年 12 月 22 日(星期四)上午 10:40

開會地點：圖書館 6 樓會議廳

主席：薛富盛主任委員(梁振儒教務長代)

出席人員：各招生委員(如簽到單)

紀錄：黃珮茵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本校111學年度共有30學系辦理特殊選才招生，招生名額共計77名，完成報名人數共1111人，正取77名、備取178名，實際報到人數共73名。
- 二、教育部核定本校112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名額共78名(含資安外加名額3名)，共計30個學系辦理特殊選才招生。招生簡章經第一次委員會通過，教務處業於111年9月29日公告於招生資訊網，供考生下載。
- 三、112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，為使招生訊息有效傳遞，招生組進行多面向廣告行銷：10月初郵寄招生海報至各高中學校進行招生宣傳；10月下旬~11月中旬於好事聯播網(北部、中部、南部、東部)、亞洲電台進行口播及電台廣告；教育部邀請本校進行特殊選才管道電台專訪，本校由行銷系黃主任及行銷系特殊選才學生代表進行線上專訪(教育廣播電台-10月17日)；另教育部之即時新聞(11月11日)亦有本校111學年度特殊選才電機系學生相關報導，透過以上方式以達到招生資訊宣傳效果。
- 四、本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作業，考生於10月24日至11月14日進行網路報名，繳費人數共1084名，經招生學系(學程)進行考生應考資格審查，計有30名考生未上傳審查資料或未符合應考資格，實際完成報名人數共計1054名，各學系(學程)完成報名人數統計如附件一(p.3)。
- 五、各學系(學程)於111年11月14日起進行書面審查，並於111年12月18日前辦理完成面試作業，各學系業已將考生成績送至招生組登錄完成。
- 六、本項招生訂於111年12月23日公告正、備取生錄取名單，正取生應於112年1月3日前上網完成網路報到手續，否則取消入學資格。備取遞補最後截止日為112年3月2日。
- 七、為讓新生能妥善規畫學習活動，提早為進入大學作準備，教務處仍將持續實施學伴機制，以輔導特殊選才錄取新生，請各學系協助於12月28日前將推薦名單送至教務處彙辦。
- 八、為評估各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之成效，教育部將持續追蹤特殊選才錄取生之在校表現、學校輔導情形、畢業後之升學或就業狀況，請各學系(學程)配合並提供特殊選才錄取新生必要的輔導及協助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請審訂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考試各學系(學程)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名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項招生考試得列備取生。
- 二、招生學系如設有甲、乙組分組招生者，其缺額得互為流用。缺額流用原則於本次會議中確認。遞補截止日後如有招生缺額，名額回流到當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管道。
- 三、本學年度共有 1 名錄取生適用優先錄取機制(物理學系光電物理組 1 名)。
- 四、各學系最低錄取標準彙整如附件二(p.4)，請確認最低錄取標準、正備取生人數及正備取生名單。
- 五、本案經委員會議通過後，由教務處依規定於 12 月 23 日在招生資訊網公告正、備取生名單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請審訂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考試經費預算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經費預算表(草案)係依本校「自辦招生考試經費收支編列原則(如附件三，p.7)」編列。
- 二、經費預算表(草案)編列如附件四(p.10)，各學系審查及口試作業費以報名費收入 30% 編列、學系作業費以每系 3000 元為基數，另加每位考生多 20 元編列。各學系經費分配表(草案)如附件五(p.11)。
- 三、本案經本委員會通過後，學系作業費將授權給各學系(學程)考試經費管理人員辦理核銷。請招生學系於放榜後 3 個月內(112 年 3 月 31 日前)辦理申報核銷完畢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：散會時間：10 點 52 分。